

证券代码：688561

证券简称：奇安信

公告编号：2024-001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承诺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采取措施，切实“提质增效重回报”，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主要措施包括：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齐向东先生承诺自 2024 年 3 月 22 日起未来 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减持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承诺期内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齐向东先生始终坚定看好公司和行业前景，并将继续与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一同努力奋斗，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经营质量，为股东创造价值，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发展。

齐向东先生已于 2023 年 3 月出具《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承诺自 2023 年 3 月 22 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承诺期内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奇安信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截止本公告日，齐向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持有方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直接持有	21.83
间接持有	3.73
总计	25.56

注 1：上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一栏数字采用四舍五入原则，保留两位小数。

注 2：上表中间接持有的比例为齐向东先生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源创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天津奇安叁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计算结果采用四舍五入原则。

二、专注公司经营、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持续加大技术创新与自主研发，面向客户提供具有前瞻性和创新性的网络安全产品及解决方案，提高自身的技术壁垒和核心竞争力；公司将不断提升安全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全天候的网络安全保障；公司将针对关基行业客户、大客户和海外客户日益复杂的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需求，全面提升咨询规划、建设、运营能力，实现市场份额的稳步增长。

三、加强与投资者沟通

公司将通过举办股东交流会、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接待日等多种形式，继续加强与资本市场各类投资者的沟通，增进交流互信，积极有效地向市场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将持续评估、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的具体举措，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股价的长期稳定。

特此公告。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